

证券代码：872871

证券简称：格特隆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深圳市格特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增强公司资金流动性，公司将部分自有设备作为标的物，拟以“售后回租”的方式与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 500 万元人民币，融资期限三年。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刘振亮先生和总经理、董事王军宽先生为上述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事宜最终以签订的协议内容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表决和审议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深圳市格特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

本次关联交易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因此直接提交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刘振亮

住所：郑州市金水区***

2. 自然人

姓名：王军宽

住所：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3. 自然人

姓名：李秋洋

住所：郑州市金水区***

(二) 关联关系

刘振亮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持有公司 10,364,503 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5.68%。刘振亮、王军宽、李秋洋、李雪健、单永强共五人，经协商一致共同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规定：各方一致确定刘振亮为一致行动的控制人，在五人意见不一致的情况下均根据刘振亮的意见统一行动，以保持公司稳定。刘振亮通过直接、间接持有的股份以及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合计可实际控制公司的股份达到 45.2844%。王军宽先生、李秋洋女士为公司董事会成员。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关联方无偿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属于公司关联方支持公司发展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增强公司资金流动性，公司将部分自有设备作为标的物，拟以“售后回租”的方式与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 500 万元人民币，融资期限三年。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刘振亮先生和总经理、董事王军宽先生为上述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事宜最终以签订的协议内容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属于关联方对公司的经营发展提供的无偿支持，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良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格特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格特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 日